

证券代码：834395

证券简称：博信投资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东收到西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对濮存文、孙朋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：2023年11月22日

生效日期：2023年11月22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西藏监管局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出具警示函

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濮存文	其他（股东）	无
孙朋	董监高	监事会主席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（2023）35号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权益变动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违法违规事实：

2023年4月24日，濮存文、孙朋双方通过大宗交易方式交易了30,901,773股公司股份，交易后濮存文对公司的持股比例从15.72%降至0%，同时，孙朋持股比例从0%增至15.72%。

双方在持股比例达到公司的 10%、15%时未暂停交易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二项和第二款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第三十七条规定，西藏证监局决定对濮存文、孙朋二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影响公司整体的正常运营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本次行政监管措施未涉及财务罚款，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及相关人员已认真吸取教训，将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，规范进行股票交易，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西藏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（2023）35号》

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29日